

标段编号： 2204-440300-04-01-967718005002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第三十五高级中学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附表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36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建立日期	2017-04-19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注：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9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EG5QX5A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115792

有效期: 2028年12月2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33053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9日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403252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有效期: 至 2028年04月17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299931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有效期: 至2025年07月1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5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12421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221号科泰大厦103

有效期: 至 2027年06月29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智慧办事”小程序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29日

## 2、企业业绩（房建类工程）

附表 2:

###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1、工程名称：行运轩（1幢至15幢、门楼、幼儿园、地下室）；

（项目类别：房建类工程；合同金额：114829万元；建筑面积：230171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21年02月25日；工作内容：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16327>）

2、工程名称：1-21栋厂房、22栋可研楼、23栋员工宿舍A、24栋员工宿舍B、地下室、配电房；

（项目类别：房建类工程；合同金额：64115.9773万元；建筑面积：229521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09月28日；工作内容：土方、桩基础、主体工程等；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4935>）

3、工程名称：1#厂房、2#厂房、3#厂房、4#科研楼、5#厂房、6#厂房、7#办公楼、8#宿舍楼、地下室；

（项目类别：房建类工程；合同金额：51680.532910万元；建筑面积：165778.54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20年12月12日；工作内容：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26675>）

4、工程名称：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碧澜外国语学校；

（项目类别：房建类工程；合同金额：70848.709195万元；建筑面积：128452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21年06月29日；工作内容：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6650>）

5、工程名称：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项目类别：房建类工程；合同金额：19577万元；建筑面积：61300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20年06月30日；工作内容：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等；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44079>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投标人可将合同中服务内容及合同价等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2.业绩认可指标：建筑面积 $\geq$ 招标项目总建筑面积二分之一（36750 平方米）的企业业绩为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业绩。

# 行运轩（1幢至15幢、门楼、幼儿园、地下室）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16327>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

项目编号	441303201216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032012150101
建设单位	惠州市惠阳区行运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1224240-0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30171	总投资(万元)	114829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1303-70-03-061888

项目地址：惠阳区淡水街道排坊泗水地段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441900281885609U	邹伟	430204*****12
勘察企业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院	16023035-5	李水明	362502*****31
设计企业	广东省惠阳建筑设计院	91441303232381981T	姚木生	442501*****53
施工企业	广东省惠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91440981195127158W	梁世杰	440902*****15
施工企业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981195127158W	邓财金	43102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130320210323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惠州市惠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期：2021年03月23日

建设单位	惠州市惠阳区运行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行运轩（1幢至15幢、门楼、幼儿园、地下室）		
建设地址	惠阳区淡水街道排坊泗水地段		
建设规模	230171平方米	合同价格	114829万元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省惠阳建筑设计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水明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姚木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财金	总监理工程师	邹伟
合同工期	1468天		

备注：办证类型：施工单位变更 2021年03月22日  
原施工单位：广东省惠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变更为：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建设规模、工程造价不变 原施工许可证号：441303202012140101 注销  
技术负责人：董德凤 施工员：张文领、毛华松、李献斌、陈楷生  
质量员：陈卫、黄开、马倩 安全员：梁凯、孙广东、何夏生  
总监代表：李思华 专业监理工程师：徐鑫炜、黄培根、苏佑国、何勇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147 新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行运轩 (1 幢至 15 幢、门楼、幼儿园、地下室)

工程地点: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排坊洒水地段

发 包 人: 惠州市惠阳区运行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惠阳区运行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行运轩（1幢至15幢、门楼、幼儿园、地下室）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排坊泗水地段

工程内容：土建与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防雷接地工程、暖通工程等。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 230171 m<sup>2</sup>，拟建 31 层住宅楼 8 栋（第 1、2、3、6-10 栋），拟建 28 层住宅楼 4 栋（第 4、5、11、12 栋），拟建 12 层住宅楼 1 栋（第 14 栋），拟建 1-2 层住宅楼和商业楼 2 栋和 1 座幼儿园。地下室 2 层。

结构形式：框架、框剪、剪力墙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备案项目编号：2020-441303-70-03-061888

资金来源：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等，不含电梯安装，以上范围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40 天。

拟从 2021 年 3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25 年 3 月 8 日竣工完成。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 拾壹亿肆仟捌佰贰拾玖万肆仟陆佰叁拾叁元柒角伍分。

（小写）： ¥1148294633.75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年2月25日

订立合同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排坊泗水地段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排坊泗水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湖支行

帐号：80020000006719418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鑫竹苑

A座11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惠阳区运行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行运轩（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等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质量保修书。

#### 1. 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方双约定承担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2. 不属于承包人责任的，但是经双方协商由承包人施工的，承包人配合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 2. 质量保修期

2.1 质量保修期从合同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2.2 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
3.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4. 供热、供冷系统工程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5.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6. 其他项目2年。

3. 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的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保修。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应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和安全。凡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后，承包人应立即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 质量保修费用

质量保修等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 质量保证金

工程竣工双方办理完结算定案后，扣留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6. 其他

6.1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质量保修事项：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双方约定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签发之日起 5 年，承包人办理同期保修项目的保修终结手续）20 天内，将扣除应由承包人承担的违约金或其他费用后，剩余保修金无息返还承包人。

6.2 本质量保修书，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签署，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3 本质量保修书，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修期满后失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二

## 廉政合同

发包人：(全称) 惠州市惠阳区运行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省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87 条规定处理。

### 2 发包人义务

2.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2.2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

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2.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3 承包人义务**

3.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3.5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4 违约责任**

4.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2 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3 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承包人 1~3 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行运轩（工程名称）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失效。

## 8 合同份数

正本贰份，副本陆份。

其中：发包人正本壹份，副本肆份；承包人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有上级部门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各送交其上级部门一份。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21 栋厂房、22 栋可研楼、23 栋员工宿舍 A、24 栋员工宿舍 B、地下室、配电房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4935>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器

1-21栋厂房、22栋可研楼、23栋员工宿舍A、24栋员工宿舍B、地下室、配电房

广东省-惠州市

项目编号	441352210414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522104130101
建设单位	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1G4EU-U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29521	总投资(万元)	84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1305-34-03-100956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C	深圳市晨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直接委托	2021-03-10	64115.97	4413522104140001-BD-001	4413522104130101-BD-001	查看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52202104160201  
441352202104130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19日



建设单位	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1-21栋厂房、22栋科研楼、23栋员工宿舍A、24栋员工宿舍B、地下室、配电房	
建设地址	仲恺高新区惠环街道平南工业区ZKA-058-01号地块	
建设规模	232642.68平方米	合同价格 64115.97万元
勘察单位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惠州市惠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辉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许兰后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IC建军	总监理工程师 郭玉梅
合同工期	2021-03-15至2022-05-30	
备注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为: 赵奇明。 2021年7月19日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超过规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1 栋厂房、22 栋科研楼、23 栋员工宿舍 A、24 栋员工宿舍 B、地下室、配电房 施工招标，按照国家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经招标确认你公司为该工程施工中标单位。

项目有关内容：

1、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惠环街道平南村(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3、工期要求：441 日历天；

4、中标价：64115.9773 万元；

5、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定书面合同。

招标人：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2 月 18 日



#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班子 变更情况报表

项目（标段）编号：

建设单位名称	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仲恺高新区
工程项目名称	艾瑞克斯智能装备科技产业园项目	建设规模	252642.68m <sup>2</sup>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03月15日至2022年05月30日		
项目班子变更	变更前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	杨荣博 证书编号(C证) 粤建安C(2019)0028168 廖元钦 证书编号 44181060008650 黄碧芳 证书编号 44181030002553	
	变更前项目管理班子	丘建军 建造师证(粤 133131432266) 证书编号(B证) 粤建安B(2009)0007207	
	变更后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	林春森 证书编号(C证) 粤建安C(2021)0104326 黄邦宏 证书编号 2101010100264245 郑杜宏 证书编号 2101030100264230	
	变更后项目管理班子	赵奇明 建造师证(粤 113051617549) 证书编号(B证) 粤建安B(2021)91010092	
报告事项	管理班子变更原因:	建设单位意见:	管理部门核备:
	郭显明 施工(监理)企业法定代表人(盖章):  2021年7月6日	同意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盖章):   2021年7月7日	同意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由施工单位（或监理单位）填写，经建设单位同意，管理部门核备后，上网登录。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1-21 栋厂房、22 栋科研楼、23 号栋员工宿舍 A、  
24 号栋员工宿舍 B、地下室、配电房

工程地点: 惠州市仲恺区惠环街道平南村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发 包 人: 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1栋厂房、22栋科研楼、23号栋员工宿舍A、  
24号栋员工宿舍B、地下室、配电房

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惠环街道平南村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发 包 人：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艾瑞克斯智能装备科技产业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21栋厂房、22栋科研楼、23号栋员工宿舍A、24号栋员工宿舍B、  
1. 工程名称：地下室、配电房  
2. 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惠环街道平南村（惠州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0-441305-34-03-100956。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1~21 栋厂房（9-12 层）、22# 科研楼（17 层）、23-24# 宿舍楼（12/19 层）、一层地下室及配电房（一层）。

6.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包含土方、桩基础（含检测）、主体工程、水电安装、电梯工程、消防工程、门窗工程、室内装修工程、室外园林景观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含网络、电话、有线电视）、人防工程、无动力化粪池工程等工作内容（具体数量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41 天（含春节假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

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工期节点详见发包人要求中的工期节点及付款说明。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陆亿肆仟壹佰壹拾伍万玖仟柒佰柒拾叁元整  
(¥ 641,159,773.00 元)，具体工程造价以竣工完成工程量按实进行结算；  
适用税率：9%。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贰拾叁万肆仟柒佰玖拾叁元整  
(¥ 19,234,793.00 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节

(1) 可调价差材料：包含钢筋、商品混凝土、商品砂浆、砌体、电线、电缆，其余人工、材料结算时均不予调价差。

(2) 调价方式说明：以 2021 年 1 月惠州信息价为基准，施工期间的材料价格浮动在±5%以内，不予调整，超出 5%以外的差价方可计算，按施工期间当月材料工程量乘以当月材料差价计算材料价格差额费用。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丘建军，注册编号： 粤 133131432266。

整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整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

工  
与

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仲恺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伍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就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林文填  
441333001918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坚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51G4EUX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G5QX5A

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10 小区林文填  
自建房 3 楼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浪  
口工业园 15 号 6 层 B 室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林文填

法定代表人：郭坚鹏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

电话：0755-23981188

传真：\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  
惠城支行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惠州分行

账号：752900489210157

账号：40010078801100001918

或

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建设单位名称	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1-21栋厂房、22栋科研楼、23栋员工宿舍A、24栋员工宿舍B、地下室、配电房		
工程地点	仲恺高新区惠环街道平南工业区ZKA-058-01号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建筑面积252176.14m <sup>2</sup> ；地上19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工业厂房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09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352202104160201 4413522021041304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惠州市惠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p>勘察单位意见</p>	<p>同意验收</p> <p>姓名：罗辉 注册号：3600792-AY009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p> <p>（公章） 2022年9月28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同意验收</p> <p>姓名：许兰信 注册号：4400208-S001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31日</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p> <p>（公章） 2022年9月28日</p>
<p>竣工验收意见</p>	<p>我可已完成本工程合同内所有工程量，经自检合格，同意验收。</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p> <p>（公章） 2022年9月28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同意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并盖注册章）</p> <p>（公章） 2022年9月28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同意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p> <p>（公章） 2022年9月28日</p>



\*GD-E1-916/2\*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仲恺高新区（县级市）惠州艾瑞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21 栋厂房、22 栋科研楼、23 栋员工宿舍 A、24 栋员工宿舍 B、地下室、配电房）项目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同意予以备案。



备案机关



1#厂房、2#厂房、3#厂房、4#科研楼、5#厂房、6#厂房、7#办公楼、8#宿舍楼、地下室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2667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1#厂房、2#厂房、3#厂房、4#科研楼、5#厂房、6#厂房、7#办公楼、8#宿舍楼、地下室** 广东省-惠州市

项目编号	44135221061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522106090101
建设单位	惠州瑞兰博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5H24U-U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35232	总投资(万元)	5168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12-441305-04-01-757351



项目地址：仲恺高新区东江街道 ZKCD5-01-01-01地块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中祥天鸿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09212630-0	罗军	511222*****54
勘察企业	广东省惠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9144130019598984X9	何瑞霖	362501*****16
设计企业	广州博复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401067418583113	高达华	320504*****12
施工企业	深圳市景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MA5EG5QX5A	谢鹏飞	13213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522021060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年06月09日

建设单位	惠州瑞兰德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1#厂房、2#厂房、3#厂房、4#科研楼、5#厂房、6#厂房、7#办公楼、8#宿舍楼、地下室		
建设地址	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ZKCD5-01-01-01地块		
建设规模	大型建筑		
合同工期	2021年01月06日	2023年06月25日	合同价款 51680.53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何珊儒
设计单位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达华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上林
监理单位	中锦天鸿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罗军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设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建设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设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1#厂房、2#厂房、3#厂房、4#科研楼、5#厂房、  
6#厂房、7#办公楼、8#宿舍楼、地下室

工程地点：惠州市仲恺区陈江街道东升村潼侨大道与智慧大道交叉口

发包人：惠州瑞兰德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瑞兰德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瑞兰德宝大健康产品生产制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1#厂房、2#厂房、3#厂房、4#科研楼、5#厂房、6#厂房、7#办公楼、8#宿舍楼、地下室

2.工程地点: 惠州市仲恺区陈江街道东升村潼侨大道与智慧大道交叉口。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012-441305-04-01-757351。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35232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65778.54 m<sup>2</sup>,包括建设生产车间、宿舍楼、科研楼等。工程规模:本工程共 8 栋建筑和一处连体地下室及其他配套建筑,各建筑物规模如下:

1.1#厂房总高 86.9 米,共 16 层,建筑面积 23568.55 m<sup>2</sup>

2.2#厂房总高 82.1 米,共 16 层,建筑面积 22240.97 m<sup>2</sup>

3.3#厂房总高 82.1 米,共 16 层,建筑面积 21881.72 m<sup>2</sup>

4.4#科研楼总高 82.55 米,共 19 层,建筑面积 18496.44 m<sup>2</sup>

5.5#厂房总高 53.3 米,共 10 层,建筑面积 22119.64 m<sup>2</sup>

6.6#厂房总高 61.3 米，共 10 层，建筑面积 18977.75 m<sup>2</sup>

7.7#办公楼总高 13.1 米，共 3 层，建筑面积 1549.87 m<sup>2</sup>

8.8#宿舍楼总高 47.6 米，共 12 层，建筑面积 12092.29 m<sup>2</sup>

9.地下室高度 5.8 米，共 1 层，建筑面积 22483.07 m<sup>2</sup>

10.雨篷及架空层，建筑面积 2368.24 m<sup>2</sup>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消防工程、屋面、给排水、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室外园林绿化及市政配套工程等，含电梯安装，具体以经甲方确认的工程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伍亿壹仟陆佰捌拾万伍仟叁佰贰拾玖元壹角

(¥516805329.1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万元零陆元整 (¥1500000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上林。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仲恺区陈江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此页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承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0MA55H24UX8

91440300MA5EG5Q5A

地 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侨镇  
新华居委会侨安花园 3 号商铺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  
口社区浪口工业园 15 号 6 层 B 室

邮 政 编 码：516029

邮 政 编 码：518000

法 定 代 表 人：曾启明

法 定 代 表 人：郭坚鹏

委 托 代 理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电 话：0755-23981188

传 真：

传 真：

电 子 信 箱：

电 子 信 箱：

开 户 银 行：惠州农村商业银行中  
心支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80020000016106998

账 号：

## 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碧澜外国语学校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665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器

**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碧澜外国语学校**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10210416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02104150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785557-7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95286.3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可研〔2021〕2号、3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泉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5-26	70848.71	4403102104160001-BD-001	4403102104150101-BD-001	<a href="#">查看</a>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10039001001

标段名称: 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碧澜外国语学校(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0848.709195万元

中标工期: 1011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志鹏



本工程于 2021-04-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31



查验码: 929639398196981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副本

中建四局0507202\_( )02( )\_

工程编号: FJ202015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1]施工-1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001 02

1 007

工程名称: 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单位) //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2015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澜学校改扩建工程位于观澜街道大水坑社区,现状为36班/1080学位小学,现有总建筑面积12454平方米;拟将该学校改扩建为72班/3360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总用地面积3315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按76812平方米进行控制,其中保留及改造原有建筑面积9492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67320平方米,拆除原有建筑面积2962平方米。

本项目投资估算为55472.8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46675.9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4687.80万元,预备费4109.10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场地清理工程、拆除工程、水电、通信管线迁改工程、路灯、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1 年 10 月 2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3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66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88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亿壹仟贰佰柒拾玖万玖仟肆佰贰拾捌元零陆分整  
(¥ 412799428.0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捌万陆仟捌佰柒拾陆元伍角贰分整

(¥ 11086876.5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2021年6月2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 3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由发包人和承包人 1、承包人 2、分别保存一份。副本一式 16 份, 其中发包人 6 份, 承包人 8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 (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人保存 1 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国鸿工

业区 3 栋 4-5 层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3336977

传真: 0755-23336901

电子信箱: \_\_\_\_\_

承包人 1 (联合体主体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214401707F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易文权-13986193570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0-38119600

传真: /

电子信箱: iyb@cscec4b.com.cn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铁路支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03600003201\_\_\_\_\_

承包人2（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景  
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郭坚鹏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G5QX5A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浪口  
工业园15号6层B室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郭坚鹏-13250243808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981118

传真：0755-23981188

电子信箱：83411143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79

副本

中建四局0507202\_( )02( )\_

b 工程编号: FJ202022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1]施工-1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碧澜外国语学校(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单位) //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碧澜外国语学校(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碧澜外国语学校项目位于观澜街道库坑社区,拟建办学规模为54班/2520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总用地面积23897.7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4405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占地20927.20平方米,建筑面积51640平方米;二期占地2970.55平方米,建筑面积2765平方米,为人才宿舍,《可研报告》仅涉及一期建设内容,二期待土地整备完成后实施。

碧澜外国语学校项目投资估算为39813.5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32804.0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4060.33万元,预备费2949.15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场地清理工程、拆除工程、水电、通信管线迁改工程、路灯、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1 年 10 月 25 日 (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4 年 8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1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26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_\_\_\_\_ 合格 \_\_\_\_\_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 大写 ) 贰亿玖仟伍佰陆拾捌万柒仟陆佰陆拾叁元捌角玖分整  
( ¥ 295687663.89 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 大写 ) 柒佰柒拾叁万贰仟肆佰伍拾捌元捌角捌分整  
( ¥ 7732458.88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壹万壹仟零壹拾玖元柒角伍分整

(¥ 2211019.75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6月2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 3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由发包人和承包人 1、承包人 2、分别保存一份。副本一式 16 份, 其中发包人 6 份, 承包人 8 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 (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人保存 1 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国鸿工业区 3 栋 4-5 层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3336977

传真: 0755-23336901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1 (联合体主体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214401707F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易文权-13986193570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0-38119600

传真: /

电子信箱: jyb@cscec4b.com.cn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600003201



承包人2(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浪口

工业园 15 号 6 层 B 室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13250243808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3981118

传真: 0755-23981188

电子信箱: 834111430@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479



#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544079>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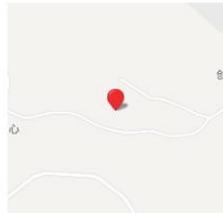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

项目编号	441303200924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13032009230101
建设单位	惠州市宏韵益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0839785-5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61426	总投资(万元)	2334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1303-70-03-032089



项目地址：惠阳区淡水街道桥背沥水地段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130320200923010 1	19577	61426	2020-09-23	4413032009240002-SX-001	<a href="#">查看</a>

##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工程名称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03200924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0320200923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03200924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791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a href="#">应辉</a>	所属单位	<a href="#">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a>
总监理工程师	<a href="#">叶桂聪</a>	所属单位	<a href="#">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a>
合同金额(万元)	19577	面积(平方米)	614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0320200923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0年09月23日

## 项目、人员变更记录

证号: 441303202009230101  
办证类型: 施工人员变更 2021年7月16日  
原项目经理: 应辉 变更为 赖伟根 安全员: 颜芳 蔡红 变更为 龙玉浩 吴永忠  
(以下空白)

## 项目、人员变更记录

证号: 441303202009230101  
办证类型: 施工人员变更 2021年10月26日  
原技术负责人唐祖玉变更为邹海波 施工员: 谢广 胡红娟 变更为  
颜崇献 刘晶成 质量员刘芳灵变更为吴文龙。(以下空白)

## 项目、人员变更记录

证号: 441303202009230101  
办证类型: 施工人员变更 2022年04月24日  
原安全员吴永忠变更为骆胜兵。(以下空白)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441303202009230101

建设单位：惠州市宏韵益方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工程名称：枫韵御府（1幢、2幢、3幢、  
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建设地点：惠阳区淡水街道桥背泗水地段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表

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幢	14350	14350	29	
2幢	13860	13860	29	
3幢	15360	15360	29	
垃圾收集站	38	38	1	
大门	61	61	1	
地下室	17631			2
总建筑面积：61300 m <sup>2</sup> 地上建筑面积： 43669 m <sup>2</sup> 地下建筑面积： 17631 m <sup>2</sup>				
备注：项目、人员变更信息详见附件背面				

注意事项：

1. 本附件根据需要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 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建设单位	惠州市宏韵益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建设地址	惠阳区淡水街道桥背泗水地段		
建设规模	61300平方米	合同价格	19577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江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喻文学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应辉	总监理工程师	叶桂聪
合同工期	791天		
备注	技术负责人: 唐祖玉 施工员: 谢广 胡红娟 胡华文 黄朝友 质量员: 成洪福 刘万灵 唐光华 安全员: 颜芳 蔡红 汪黎明 总监代表: 李光贤 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广宇 叶雪忠 叶肇勋 朱惠筠 监理员: 李伟康 罗运祥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项目  
施工招标，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经  
招标确认你公司为该工程施工中标单位。

项目有关内容：

- 1、工程地点：；
- 2、工程质量等级：；
- 3、工期要求：790日历天；
- 4、中标价：19577万元；

5、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惠州市宏韵益方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定书面合同。

招标人：惠州市宏韵益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6月12日



(GF—2020—0701)

枫韵御府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0年6月30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宏韵益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枫韵御府（1幢、2幢、3幢、垃圾收集站、大门、地下室）。

2.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桥背泗水地段。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0-441303-70-03-032089。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建设规模61300㎡，总投资23000万元，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上29层，地下2层）。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图纸全部内容，具体如下

1、地基与基础工程：（1）打桩工程；（2）基坑及边坡支护工程；  
（3）基坑土方工程；（4）基础工程。

2、主体结构工程：（1）钢筋及混凝土工程；（2）砌筑工程；（3）保温工程；（4）抹灰工程

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1）门窗工程（不含户内门）；（2）公共区精装；（3）户内砌体抹灰；（4）外墙工程。

4、通风空调工程：（1）通风工程；（2）空调预留孔位、电源预留底盒，排水管安装到位。

5、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1）室内给、排水管网系统（户内给水到图纸指定位置并安装总阀）；（2）水箱及泵房系统；

6、建筑电气工程：（1）楼层及地下室动力系统（含桥架及管线）；（2）楼层及地下室公共电气照明（含应急照明）；（3）接地及防雷系统；（4）、充电桩预埋管；（5）用户进线箱电源及房内预埋管线系统（不含穿线、灯具、开关、及插座）；

7、消防工程：（1）火灾报警、联动控制与应急广播系统；（2）防排烟系统；（3）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4）气体灭火系统；（5）消火栓系统；（6）喷淋系统。

8、智能建筑：（1）楼宇对讲系统；（2）电话、网络、有线电视、闭路监控系统等预埋管（系统由专业公司施工）；

9、屋面及防水工程

10、室外工程：

（1）室外给水、雨水及污水管网工程（含化粪池，各类井）

（2）室外消防管网工程；

（3）室外照明（不含）

（4）室外道路、绿化（不含）

注：1、本工程不含高压及变配电工程。与本工程范围交界处：变压器室

低压配电柜出来第一个总柜，总柜以后（不含总柜）属本工程范围。

2、电梯工程不在本合同范围。分界点：电梯供电属本合同范围，电梯控制箱及控制箱至电源箱的电缆和管线属电梯范围。

3、燃气不在本合同范围。

4、三网（电话、网络、电视）系统穿线、设备、调试不在合同范围，但预埋管、弱电桥架属本合同范围。进户弱电分接箱属本合同范围。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8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0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伍佰柒拾柒万元整（¥195770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元整（¥39200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 / \_\_\_\_\_ (¥\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 / \_\_\_\_\_ (¥\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 / \_\_\_\_\_ (¥\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应辉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06 月 3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甲方企业注册地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人签字并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  
承包人执 1 份，交项目所在地行政管理部门 2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70839785-9

组织机构代码： MA5EG5QX-5

地 址：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桥背潘屋  
光耀城一期6幢04号房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5号  
鑫竹苑大厦A栋11层1105室

邮政编码： 516211

邮政编码： 5184000

法定代表人： 蓝坚城

法定代表人： 胡丽娟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唐祖玉

电 话： 13554795808

电 话： 0755-23981188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23981188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 \_\_\_\_\_

账 号： 19200188000634595

### 3、企业信用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登录 注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9日

发送报告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5QX5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郭坚鹏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4、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 附件 3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提示：承诺书签字盖章放在资信标中，办理中标公示时必须提供此项材料。）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我单位参加**深圳市第三十五高级中学项目（施工）**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23981118

传真：0755-23981118

承诺日期：2024年12月17日

## 5、诚信投标承诺书

### 附件 6：诚信投标承诺书

####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 **深圳市第三十五高级中学项目（施工）** 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 221 号科泰大厦 103**

邮政编码：**518000**

公司总部电话：**0755-23981118** 传真：**0755-23981118**

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旺路 221 号科泰大厦 103

姓名： 郭坚鹏 性别： 男 年龄： 31 职务： 执行董事

系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深圳市景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有效日期至： 2025 年 06 月 16 日

